



政府機電工程署僱員工會

本會乃 香港工會聯合會 屬會 通訊 11.2011
政府人員協會

GOVERNMENTELECTRICAL&MECHANICALSERVICESDEPARTMENTSTAFFUNION

九龍油麻地廟街 47-57 號正康大樓 2 字樓電話:27703676 圖文傳真:27703617

政協網址:www.geahk.net 本會電郵:geass@netvigator.com 本會網址:<http://go.to/emsdsu/>

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度 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一般配額)

引言

本通函旨在通知符合資格的公務員可根據二零一一／二零一二年度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一般配額)，申請租住公屋(見下文第 20 至 23 段)及居者有其屋(居屋)計劃／居屋第二市場計劃(見下文第 24 至 30 段)單位。不符合公務員事務局通函第 14/2011 號所訂明有關申請特別配額的資格的紀律人員，如符合本通函所訂明有關申請一般配額的資格，可考慮透過一般配額提出申請。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的數目會每年由房屋委員會(房委會)作出檢討和批核。本局鼓勵合資格人員根據本通函提出申請。以下指一性別的詞語含義亦包括另一性別。

各部門應盡早將本通函送交所有合資格人員傳閱，特別是現居於部門宿舍的退休公務員，以及在截止申請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開始退休前休假並居於部門宿舍的行將退休公務員／在五十五歲或以上退休的單身人員。此外，各部門須確保將本通函發給按公務員事務局通函第 9/2005 號、第 8/2006 號及第 13/2008 號放取特別假期，但會在本通函發出日期起計 12 個月內恢復執行職務的人員。

截止申請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一月四日。申請人屆時必須符合本通函訂明的各項資格，並在上述限期或之前向部門遞交申請。部門主任秘書須在二零一二年一月十八日或之前，把所有合資格申請送交房屋署(房署)。逾期申請，房署概不受理，但下文第 18 段所述情況除外。申請人及部門主任秘書須留意附錄 I 所載的申請程序，並確保申請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正確無誤。

資格

A. 在職人員

- (a) 在職人員包括在退休後重行受僱，或在達到退休年齡後仍在政府任職的人員。他們必須以公務員條款聘任，並在申請截止時有至少兩年服務年資(無薪假期，或按公務員事務局通函第 9/2005 號、第 8/2006 號及第 13/2008 號放取的特別無薪假期，均可計算在內)，並符合下列準則。

B. 入息準則

在申請截止及直至簽訂租住公屋租約或居屋第二市場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居屋單位買賣協議(視屬何種情況而定)時，申請人必須為在職人員，而其薪金必須等同或低於：

- (i) 總薪級表第 21 點，而所任職級的薪級表不會達到總薪級表第 25 點或同等薪點；或
- (ii) 第一標準薪級表最高薪點(第一標準薪級表第 13 點)；

C. 家庭成員

- (i) 就本規則而言，家庭成員包括申請人的配偶、子女、父母、祖父母，以及依賴該員供養的六十歲或以上的親屬。名列申請表的家庭成員必須在申請及直至簽訂租住公屋租約或居屋第二市場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居屋單位買賣協議(視屬何種情況而定)時，與申請人在部門宿舍同住(須提供證明文件)。
- (ii) 以獨居身分申請租住公屋的退休公務員，如申請獲批，會獲編配一人單位(包括長者住屋單位)。
- (d) 退休公務員並不包括退休後重行受僱或在達到退休年齡後仍然留任的人員。
- (e) 房署在收到申請後會盡快處理，但須視乎是否有合適單位而定

將於五十五歲或以上退休而目前並非居於部門宿舍的單身人員(注意：現居於部門宿舍的行將退休人員)

(a) 將於五十五歲或以上退休並由退休日起領取退休福利(須提供證明文件)而目前並非居於部門宿舍的單身人員，均符合資格申請。就此，合資格單身人員如果年屆五十四歲半或以上，並經部門證明會在截止申請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退休或開始退休前休假，以及不會在退休後重行受僱，現應提出申請。

現居於部門宿舍而行將退休的人員；

現居於部門宿舍的在職人員，如經部門證明會在截止申請日期起計六個月內退休或開始退休前休假，以及不會在退休後重行受僱，並由退休之日開始領取退休福利(須提供證明文件)，均符合資格申請。這些人員現應提出申請。

現居於部門宿舍的退休公務員

現仍居於部門宿舍的退休公務員，如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退休並領取退休福利(須提供證明文件)，均符合資格申請。只有在申請人退休和遞交申請時與申請人同住的家庭成員，才可包括在申請表內。這些人員現應提出申請。在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退休的人員，並不符合資格申請。

現居於部門宿舍的已故公務員／退休公務員遺孀／鰥夫及遺屬

如果居於部門宿舍的人員在職期間去世，或居於部門宿舍的退休公務員在輪候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的公共房屋單位期間去世，部門主任秘書應提醒其遺孀／鰥夫／遺屬／未成年家屬的代表(遺產管理人／遺囑執行人)盡快並在該員／退休公務員身故日期起計六個月內就是次計劃申請公共房屋。

若上述居於部門宿舍的人員／退休公務員是在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該日之後身故的，而有關遺孀／鰥夫／遺屬沒有在任何以往的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下提出任何申請或成功申請，如他們仍然有意申請這計劃並符合所有其他資格準則，他們現應提出申請。如有關人員／退休公務員是在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或該日之前身故的，則申請將不受理。

房委會的規定

除入息及資產限額外，其他用以決定申請人資格的規定及程序，與房委會就公屋輪候冊申請人及個別計劃所訂者相同。

其他規定

所有申請人及其家庭成員(如適用)，亦必須符合下列全部規定：

(a) 申請人的家庭成員如為公務員，在截止申請日期[或第18段所述情況下的遞交申請日期]及直至簽訂租住公屋租約或居屋第二市場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居屋單位買賣協議時，其薪金必須等

同或低於：

- (i) 總薪級表第 21 點，而所任職級的薪級表不會達到總薪級表第 25 點或同等薪點；或
- (ii) 第一標準薪級表最高薪點(第一標準薪級表第 13 點)；
- (b) 現居於部門宿舍的在職人員／退休公務員／已故公務員／退休公務員遺孀或鰥夫及遺屬，在獲編配公共房屋後必須遷離宿舍。不過，這不適用於須留居於為職位需要而設的宿舍的人員，這些人員可獲豁免遵守《公務員事務規例》第 809(7)條訂明的入住規定，無須入住有關的房委會單位；以及
- (c) 所有申請人必須遵守《公務員事務規例》、公務員事務局通告／通函，以及各公務員房屋福利計劃的條款和條件內有關領取公務員房屋福利及防止享用雙重房屋福利的規例。

下列人士並不符合資格根據本通函提出申請：

- (a) 在以往的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中，拒絕接受房署的所有租住公屋單位編配，或已取得綠表資格證明書以購買居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屋第二市場計劃／住宅發售計劃第二市場／置居貸款計劃／置業貸款計劃單位，或已交付訂金並簽署買賣合約購買可租可買計劃單位的身故人員／退休公務員遺孀／鰥夫及遺屬和退休公務員；
- (b) 符合資格按照紀律人員特別配額申請編配單位的人員，包括現居於部門宿舍並在十年內達到退休年齡的在職紀律人員、將於 55 歲退休而目前並非居於部門宿舍的單身紀律人員、現居於部門宿舍而行將退休的紀律人員、現居於部門宿舍的退休紀律人員，以及現居於部門宿舍的已故紀律人員／退休紀律人員遺孀／鰥夫及遺屬(請參閱公務員事務局通函第 14/2011 號)；
- (c) 按照一九九一／一九九二年度或其後的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獲編配房委會租住公屋單位的前租客[包括按照一九九一／一九九二年度或其後的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獲編配租住公屋單位，並已簽訂租約，但其後基於種種原因放棄有關單位的人員(不論實際上曾否入住有關單位)]或其配偶(或前配偶)；
- (d) 正在領取或曾經領取任何公務員房屋福利／其他房屋福利，因而永久喪失享有其他公務員房屋福利／其他房屋福利的權利的人員；
- (e) 已按照以往的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取得可租可買計劃／居屋計劃／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居屋第二市場計劃／住宅發售計劃第二市場／置居貸款計劃／置業貸款計劃單位的人員或其配偶(或前配偶)。在下述情況下，不論該等申請人實際上曾否入住有關單位或基於任何原因放棄有關單位，均被視為已按照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取得單位：
 - (i) 已交付訂金並簽訂居屋計劃或可租可買計劃單位的買賣協議／私人機構參建居屋計劃單位的提名信／居屋第二市場計劃／住宅發售計劃第二市場單位的臨時買賣合約；或
 - (ii) 已簽署置居貸款／置業貸款計劃的貸款／補助金協議；
- (f) 在二零一零／二零一一年度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中，拒絕接受房署的租住公屋單位編配，
- (h)以非公務員合約條款受聘的人員；

查詢

如對本通函有任何查詢，請先向所屬部門的人事組提出。部門人事組如對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有疑問，應與下列組別聯絡：

- (a) 房署：有關申請程序、編配安排及房委會規定：
登記及公務員配額小組(電話號碼：2794 5291)
房委會熱線：2712 2712 (有關房委會申請規定)
- (b) 公務員事務局：有關公務員公共房屋配額計劃的其他事宜：
公務員住屋資助組(電話號碼：2810 3936或2810 3609)

加強推爭取公務員權益

政府人員協會(公務員權益委員會)例行會議已須利於10月18日晚上舉行，邀請得立法會 王國興議員及潘佩璆議員出席是次會議，與各工會代表會面，共商公務員權益事宜。

出席工會代表如海事署工會、食環署工會、機電署工會、郵政署工會、房屋署工會、地政總署工會、水務署工會、政府產業看管員工會、初級公務員工會等等，踴躍發言、氣氛熱烈、彼此坦誠交換意見，為爭取公務員合理權益共同努力。

公務員權益委員會將繼續爭取：

- 給予文職公務員設立長期服務增薪點
- 全體文職公務員可享有薪用膳時間
- 因應各部門實際需要、香港經濟狀況，增加聘請常額公務員
- 反對政府外判公共服務
- 促請公務員事務局確保所有公務員及合資格人仕享有僱主向僱員提供的優質醫療福利

為配合加強爭取上述公務員權益事項，現請各屬會代表在各部門的協商委員會會議上提出相關議題，共同爭取合理公務員權益。

行山活動預報

東涌至大澳郊遊樂，行程大約15km，約4小時行畢全程，原途經過東涌地鐵站地面噴泉、東涌纜車、東涌小炮台、唐代灰窟等等。

- 歡迎各會員及其家屬積極參與，如有興趣請與譚集吉(9633 8430)
- 日期: 2011年11月27日(星期日)
- 出發時間：上午 9:00
- 集合地點：東涌 360
- 目的地：東涌至大澳（自費大澳午膳）

但還需天氣對行有有影響：

1. 要適量飲用水(不必太多)，補充消耗；帶帽，減少陽光過度照射；
2. 不要忘記帶備雨具；小心地滑，鞋的防滑度也值得留意。
3. 合適裝備，有助活動安全和愉快：- 背囊可令雙手騰出，保持身體平衡；多帶一套衣服，回程時在商場更換，可避免著涼。
4. 行山是消耗體力的活動，太多的裝備就是負累，要注意合適和有需要就可以。

為感謝各位會員對工會及工聯會的長期支持，2011-2012 年工聯會將繼續免費送贈會員「平安保險」，為會員提供多一重的保障。

東海堂

70-6 • AROME

東海堂西餅咭

\$40 元 (每張)

原價\$50 元



美心西餅咭

\$38.2 元 (每張一打)

原價\$48 元



海洋公園門票

(成人) \$229 元/原價\$280 元

(小童 3-11 歲) \$116 元/

原價\$140 元